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以现场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即时通讯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滕达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认为：公司对参股公司厦门城市大脑建设运营有限

公司的减资，符合公司经营及战略发展需要。通过本次减资，公司能够优化资产结构并整合资源配置，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鉴于公司副总经理栾江霞女士担任城市大脑公司的董事，本次减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该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关于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王曲先生、李小伟先生及杨威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鉴于上述董事辞职，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经控股股东国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名，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核，拟提名惠澎先生、杨瑾女士及陈晶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关于部分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3日